

114學年度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「離島地區與原住民師資保送甄試」招生簡章分則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教育學系		學測檢定方式			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學測科目	檢定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
族語別	布農族語	國文	均標	×1.25	1. 學測國文級分 2. 學測數學 B 級分 3. 學測社會級分 4. 學測自然級分 5. 高中在校一、二年級國語文成績平均
保送縣市	高雄市	英文	--	--	
身分別	山地/平地	數學 A	--	--	
招生名額	1	數學 B	--	×1.25	
校系代碼	DOC02	社會	均標	×1.00	
		自然	--	×1.00	
備註		1. 需求專長：國民小學教師，原住民族之民族教育次專長；學科知能評量國語-精熟、社會-精熟、數學-基礎、自然-基礎；通過布農族語中高級認證。119 學年度分發偏遠地區高雄市學校桃源區興中國小。 2. 公費生應於受領公費年限期滿前修畢本校畢業學分與完成畢業條件。其餘特別規定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法令規章辦理。 3. 本校學生應符合本校學則第 52 條規定與學系規定之語文基本能力要求，方具畢業資格。 4. 學系網站： https://edu.ntcu.edu.tw/ ；聯絡電話：(04)2218-3346。			

※考生參考保送校系所採用之科目應包含檢定、採計及同分參酌方式三大欄位併同查看。